

赣州市供销社系统 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

李小宁, 钟跃生

(江西省赣州市供销合作社, 江西 赣州 341000)

摘要: 为充分发挥供销社服务“三农”的作用, 赣州市供销社加快推进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步伐, 对赣州市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的基本情况、主要工作及存在的问题进行论述, 并提出主要对策及建议。

关键词: 赣州; 供销社系统; 再生资源网络; 建设; 建议

中图分类号: X321 **文献标志码:** B **文章编号:** 1674-0912(2010)10-0025-04

为加快推进赣州市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步伐, 充分发挥供销社服务“三农”的作用, 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经济社会的发展, 赣州市供销社于2010年5月组成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调研组, 对全市供销社系统的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专题调研。

1 赣州市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基本情况

赣州市2008年总人口达888.95万人, GDP达834.77亿元, 人均GDP9390元。随着生产发展和城乡居民生活消费水平的增长, 再生资源也日益增长。近两年, 赣州市供销社系统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根据全国供销总社、省政府和省社、市政府关于推进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体系建设和大力抓好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的工作部署要求, 采取有力措施, 积极开展和切实抓好全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 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

赣州市供销社系统建有再生资源龙头企业16个, 其中市社直属企业2个, 县(市、区)供销社再生资源企业14个, 再生资源市场9个。已建或正在建设县、乡、村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即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的县(市、区)供销社有12个, 再生资源粗加工企业5个, 建有县、乡(镇)、村废旧物资回收网点1730个, 部分网点悬挂了供销社统一标识, 并与供销社的回收中心签

订了经营协议书。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正逐步按照“县供销社回收龙头企业+乡(镇)回收中心+自然村回收站(点)”的回收运行网络和回收经营模式建设。

2 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的主要措施、做法和成效

建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是党中央、国务院发展循环经济, 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发展战略要求。开展农村清洁工程和建设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是省、市政府重大决策和部署要求。农村清洁工程的主要任务是有效治理农村垃圾, 而农村有机垃圾大多数都是可利用的废旧物资。因此, 搞好农村可利用垃圾的回收网络建设和回收利用工作, 是农村清洁工程的重要内容, 有利于实现农村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 是一项利国利民的德政工程。省、市政府已将供销社列为农村清洁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并将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职能赋予各级供销社。这对以“三农”服务为宗旨的供销社来说, 既是一种责任, 也是彰显宗旨、开拓业务、有所作为和发展的一次契机和机遇。因此, 赣州市供销社系统切实把思想统一到省、市农村清洁工程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部署要求上来, 抓住机遇, 采取措施, 强力推进再生资源网络建设。

2.1 高度重视, 加强领导

自2009年6月18日省社召开“全省供销社开展

作者简介: 李小宁(1958-), 男, 大学本科学历, 专业方向: 企业管理。

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会议”以来,市社领导高度重视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网络建设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及时传达贯彻了省供销社和市政府关于开展农村清洁工程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的文件及会议精神,并对全市供销社系统开展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网络建设工作进行了认真地研究部署,成立了以市社主任为组长、分管副主任为副组长、有关人员参加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指导全市供销社系统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各县(市、区)供销社也相应成立了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领导小组,为此项工作的开展奠定了组织基础。同时,市、县两级供销社还配合政府认真开展了农村清洁工程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的宣传工作,有力地促进了农村清洁工程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的开展。

2.2 制定方案,精心部署

为推动赣州市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的开展,市社与市新村办联合制定下发了《关于加快建立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站,推进城乡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的实施方案》,明确了该项工作的指导思想、工作目标、工作要求、回收流程、保障措施等,对全市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进行了具体的部署和要求。县(市)供销社也制定了相应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实施方案”和“工作指南”,使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得到规范、有序地开展。

2.3 开展调研,抓好落实

为切实抓好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的实施和落实,市社及部分县(市)供销社经常组织开展对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的调研、指导工作。通过调研,摸清情况,总结经验,找出问题,提出措施和建议,有力地指导、推动了市、县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的开展。

2.4 抓好试点,推广典型

为使赣州市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规范有序开展,市社组织兴国县、南康市等供销社开展了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的试点工作。两个县(市)在当地政府、新村办的领导重视支持下,试点工作开展顺利,并取得了较好的试点建设成效。如:南康市2008年总人口80万人,人均GDP 8 441元,有18个乡镇,2个街道办事处,行政村266个,废旧物资丰富,现有废旧物资回收网点达200多家,覆盖率达70%左右,从业人员4 000多人,已形成一定规模的废旧回收和废旧金属加工等专业大户20家,年回收各种废品达100万t以上。争取新村办垃圾回收资金9万元,促进了此

项工作的开展。南康市供销社与新村办联合制定下发了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实施方案”和《工作指南》,并以南康市土产公司为再生资源龙头企业,注册资本50万元,下设2个废品回收经营部。建有18个乡镇(镇)级废品回收中心,88个村级废品回收点,悬挂供销社标识,部分网点签订经营协议。建有再生资源回收交易市场1个,即南康市废旧金属交易市场,面积约2 000 m²,经营户10家,年交易额达500万元;建有再生资源加工企业1个,即丰康废旧物资加工厂,加工品种为废铝回收后加工为铝锭,年产值1 000万元以上。初步形成了“县供销社回收龙头企业+乡(镇)回收中心+村回收站(点)”的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运行网络和模式。兴国县供销社也制定了“实施方案”,在高兴镇建设了回收中心,悬挂了供销社标识。市社于2009年10月份召开了全市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现场交流会,对南康市、兴国县两个试点县的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情况进行了实地参观学习和经验交流。省社于2010年4月在该县召开了农村现代流通网络体系建设现场会。推广了典型,以点代面,促进了全市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的开展。

2.5 方法多样,规范管理

赣州市供销社系统在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中,因地制宜,方式多样,目标模式一致,即采取控股、参股、挂靠等多种再生资源企业经营方式,统一建立“供销社回收龙头企业+乡(镇)回收中心+村回收站(点)”的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运行网络和模式。各级供销社注重加强对再生资源回收龙头企业的管理指导和协调,充分发挥回收龙头企业在农村回收网络建设中的作用。如:南康市供销社由再生资源回收龙头企业具体负责回收、加工、销售等几大环节的运营,企业与各乡村二级回收网点密切合作,将回收点和回收中心收购的废旧物资统一由企业经营部负责运输、分类、打包、加工,再进行销售,对所有网点进行完善规范,逐步实行“七统一、四规范”的管理机制。

全市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成效显著。一是乡、村设立了回收网点,提高了废品回收利用率,方便了村民交售。二是重塑了供销社形象,增强了供销社实力和服务“三农”的能力,在县、乡、村回收点悬挂供销社标识,宣传了供销社的形象和作用,也增强回收网点的信誉度。供销社再生资源企业经营的发展,提高了供销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三是有利于推进新农村建设环境整治(垃圾处理)和农村清洁工程建设;有利于改善全市农村卫生条

件和人居环境,减少污染源,充分体现了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的社会责任;有利于实现农村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有利于促进新农村建设和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

3 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和原因

(1)从管理层面上看,由于供销社企业改革改制处置资产用于安置职工,因此,大多数供销社现有资产很少,缺乏资金和必要的设备,经济实力比较薄弱,供销社对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的控制力不强。因此,部分县级供销社短时期内要承担政府赋予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建设职能存在一定难度。

(2)从人才队伍上看,供销社改制后,原有的再生资源经营企业或倒闭,或转卖,人员队伍流失。

(3)从经营机制上看,供销社原有的经营体制机制还存在问题,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下的经营要求不相适应。

(4)从用地上看,再生资源网络市场建设土地选址和征用的问题制约着全市及县(市、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和再生资源市场建设的开展。

(5)从主观认识上看,少数县市政府和县(市)供销社对再生资源网络体系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认识还不到位,思想上不够重视,有的还存在畏难情绪,开展此项工作积极性、主动性不够。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再生资源网络建设的支持力度不够。

(6)从网络体系上看,一是少数县供销社还没有建立供销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龙头企业;二是相当部分县(市)供销社未建立再生资源市场或集散中心;三是部分县(市、区)供销社没有在乡(镇)建立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中心。还有部分县(市、区)的县、乡网络脱节,没有形成网络,经营业务各自为阵;四是许多县(市)供销社没有在自然村建立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站(点);五是相当部分县(市、区)供销社没有在县、乡(镇)、村回收网点悬挂供销社标识,没有统一价格,统一规范经营不够。

4 加快推进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网络建设的主要对策及建议

(1)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抓住机遇,全力推进。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到当前农村现代流通服务体系和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的重要性和意义,加强对此项

工作的领导。全市供销社系统,尤其是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开展较差的县(市)供销社要进一步提高认识,高度重视,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层层负责。要采取措施,抓住机遇,全力推进和切实抓好再生资源网络和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网络建设工作,充分发挥供销社服务“三农”和服务新农村建设的作用。

(2)各县(市、区)供销社要继续认真贯彻省、市政府和省供销社关于开展农村清洁工程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的文件及会议精神,要认真按照市新村办、市供销社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快建立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站,推进城乡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建设的实施方案》(赣市新村办[2009]22号文件)部署要求,切实抓好本地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网络建设的实施工作,确保此项工作的有序、顺利开展。要通过行政推动、市场运行、企业实施,力争在3年内,90%以上的自然村建有便于村民交售、清洁环保的废旧物资回收站;100%的乡镇、90%以上的行政村建有规范、环保且具备分拣、分类功能的废旧物资回收站;100%的县(市、区)建有具备储存、交易、分拣、集散、初加工功能的再生资源集散中心、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使农村80%以上的废旧物资得到回收利用。

(3)要建立完善再生资源龙头企业,促进全市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体系建设。要增强供销社再生资源龙头企业的控制力,可采取由供销社龙头企业直接到乡镇布点、协议合作方式,以及再生资源市场和加工企业由龙头企业实施的方式,抓好再生资源网络建设。市社要继续抓好赣州南方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和赣州市再生资源公司等再生资源龙头企业。各县(市、区)供销社要成立并抓好一个由供销社控股或参股的再生资源回收龙头企业。供销社再生资源企业要更新观念,转换企业经营机制,要按照公司制形式和管理方式来运行,要围绕农村再生资源回收网络体系建设目标任务,切实抓好供销社再生资源经营管理,充分发挥供销社再生资源龙头企业在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中的骨干和服务作用。

(4)要下力气抓好乡(镇)回收中心和自然村回收站点的建设。每个乡镇要建立一个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中心;每个自然村要建立一个便于村民交售、清洁环保的农村可利用回收站点,要配备回收人员,实行保洁员兼垃圾收购员。回收垃圾要做到各项回收,分类处理。要统一规范管理,统一规划、统一标识(悬挂供销社统一标识),统一价格,统一规范经营,在此基础上,逐步实行着装、衡器、车辆的统一,用3—5年的时间,使

回收站(点)建设基本做到“七统一”。要逐步形成“县级供销社回收龙头企业+乡(镇)回收中心+自然村回收站(点)”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运行网络和模式,从而确保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的顺利开展,实现农村垃圾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

(5)要加强培训,提高素质。各县(市、区)供销社要积极开展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人员和村回收人员的培训工作,通过集中办班培训、现场实地培训、专题、专项培训等各种途径和方式,加强回收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培训,提高回收人员的素质,提高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利用水平。要切实认真履行政府赋予供销社的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职能,确保全市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的规范、有序开展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工作目标的实现。

(6)积极推进再生资源市场建设,建立再生资源经营平台。市社将继续积极争取市政府及有关部门的重视支持,拟向市政府请示建议在赣州市中心城区建设赣州市废旧物资交易市场,以此作为市再生资源经营平台,成为全市再生资源回收加工和经营的集散市场中心。同时,要求各县(市、区)建立再生资源市场或集散中心,负责本县(市、区)城区和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工作,成为本县(市、区)再生资源回收、加工经营的集

散中心。要通过市、县再生资源市场建设,促进全市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建设,提高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率,促进全市农村清洁工程开展和经济社会的发展。

(7)为推动供销社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请求建议政府及有关部门在以下方面给予支持。

①建议各级政府要加强对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和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工作的领导,由政府牵头、有关部门参与,成立再生资源网络建设领导小组,以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推进。

②建议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供销社开展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网络建设给予适当的资金支持。建议拟按行政村回收网点每个1 000元、乡镇回收中心每个3 000元、县级再生资源回收龙头企业每个20 000元的标准给予网络建设资金支持。建议政府在政策上给予支持,即政府下文,农村可利用垃圾回收逐步由县供销社龙头企业统一收购、经营和管理。

③建议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门对供销社再生资源回收网络和农村可利用废品回收网络的建设用地、用房要优先解决。

④建议对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经营者按照国家 and 省、市有关规定,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The establishment of cooperative recycling network in Ganzhou

LI Xiaoning, ZHONG Yuesheng

(Ganzhou Supply and Marketing Cooperatives, Ganzhou 341000, China)

Abstract: In order to serve for the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e, rural areas and peasantry, Ganzhou Supply and Marketing Cooperatives promoted the establishment of cooperative recycling network in Ganzhou. This paper demonstrated the current situation, main achievements and problems of the cooperative recycling network in Ganzhou, and raised some comments and suggestions.

Keywords: Ganzhou; Supply and Marketing Cooperatives; recycling network; establish; suggestions

(收稿日期 2010-06-02)

江西省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行业亮点多

江西省各级供销社在推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建设中育龙头、建市场、强管理,呈现出很多亮点。记者2010年9月16日从省供销社了解到,2010年1—8月,江西省供销社系统再生资源行业实现购销额59.27亿元,比2009年同期增长31.07%。

全省供销社系统现有再生资源回收经营企业93家,再生资源加工企业42家,报废汽车拆解企业5家,回收网点3 857个,从业人员9 259人。南昌市废旧钢材交易市场总投资2亿多元,占地17.33 hm²,集交易、分拣加工、仓储配送、配套服务为一体,已成为全省最大的废旧钢材交易市场,年交易额近6亿元;萍乡市供销社建立了市县乡村四级贯通、统一经营管理主体的再生资源回收站点560多个,目前又在着手新建占地31.33 hm²的再生资源交易大市场;九江市供销社创办了全省首家网络在线废品回收站,通过电话通知收购,方便当地居民;鹰潭市供销社在全市布设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点202个,乡镇覆盖率达100%。

